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Asialu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71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642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53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9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233百萬港元；及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為41.3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5港仙）。

全年業績

謹此提述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本公司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經完成其有關本公司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之「資產質押」有所修訂外，經審核業績與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內所載之未經審核業績互相一致，其載列如下。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並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資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4	1,717,428	1,642,215
銷售成本		(1,714,695)	(1,489,479)
毛利		2,733	152,736
分銷及銷售開支		(79,472)	(69,815)
行政開支		(315,694)	(247,279)
其他收入	9	12,699	13,877
其他收益 – 淨額	10	1,462	5,700
經營虧損		(378,272)	(144,781)
財務收入		1,139	174
財務成本		(112,526)	(64,167)
財務成本 – 淨額		(111,387)	(63,993)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業績	12	–	(662)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9,659)	(209,436)
所得稅開支	11	(5,935)	(24,089)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年度虧損		<u>(495,594)</u>	<u>(233,525)</u>
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95,594)	(233,463)
– 非控股權益		<u>–</u>	<u>(62)</u>
		<u>(495,594)</u>	<u>(233,525)</u>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言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4	<u>(41.3)</u>	<u>(19.5)</u>
年度虧損		(495,594)	(233,52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u>(10,722)</u>	<u>(20,19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506,316)</u>	<u>(253,721)</u>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506,316)	(253,655)
– 非控股權益		<u>–</u>	<u>(66)</u>
		<u>(506,316)</u>	<u>(253,7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9,088	958,941
使用權資產		290,989	—
土地使用權		—	278,598
投資物業		11,496	—
按金及預付租賃款		609	1,58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59,570	80,027
		<u>1,371,752</u>	<u>1,319,153</u>
流動資產			
存貨		222,146	243,523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5	383,891	419,97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304	81,604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950	3,6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23	22,720
		<u>788,214</u>	<u>771,459</u>
總資產		<u><u>2,159,966</u></u>	<u><u>2,090,612</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000	120,000
儲備		123,242	624,8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u>243,242</u></u>	<u><u>744,888</u></u>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217	—
借貸		622,706	70,509
		<u>636,923</u>	<u>70,50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	76,713	98,375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4,597	236,511
應付董事款項	7	645	6,645
借貸		911,203	816,965
融資租賃承擔		—	136
租賃負債		13,864	—
有關政府補助的遞延收入		17,791	18,469
即期所得稅負債		74,988	98,114
		<u>1,279,801</u>	<u>1,275,215</u>
總負債		<u>1,916,724</u>	<u>1,345,72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159,966</u>	<u>2,090,6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鋁產品。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行註明外，此等政策於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納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鑒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96百萬港元；(ii)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492百萬港元；及(iii)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6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借款約為911百萬港元，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支付，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狀況作出審慎考慮。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現有未動用的融資和可重續的貸款，並相信本集團可應付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為了提高資金流動性，本集團緊密監察及管理其現金情況及持續地與金融機構協商，以確保現有信貸額度可成功重續及在需要時獲得額外的信貸額度，應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

董事已評估情況並採取下列措施以改善其流動資金狀況：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包括循環貸款為數375百萬港元，本集團可繼續動用該等款項至到期日，而到期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
- (i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中國金融機構磋商，尋求為現有融資續期以及取得新融資。董事已經評估其可獲得的所有相關事實，並且認為，本集團於有關金融機構有良好往績記錄及關係，提高了本集團於到期時為現有計息借款續期的能力。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不少於162百萬港元及185百萬港元的流動非循環借款已經成功續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收到建議出售本集團增城廠房座落的增城土地的補償款後的償還日期；及
- (i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信貸額度253百萬港元。

董事認為，考慮到上述本集團之措施順利實施，該不確定性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而且本集團亦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應付其未來十二個月現金流需求。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持續經營基準被認為並不恰當，將作出有關調整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可變現淨值，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內。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的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經更改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具有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的長期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內所包含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在下文概述。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制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會計的會計處理帶來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從承租人角度而言，幾乎所有租賃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的租賃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等該原則的少數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而言，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保持不變。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及本集團所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允許的過渡方法的詳情，敬請參閱本附註第(ii)節至第(iii)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採用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結餘的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列報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而是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所允許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首次應用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	308,287	308,287
土地使用權	278,598	(278,598)	—
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汽車	333	(333)	—
租賃負債(流動)	—	(12,504)	(12,50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6,988)	(16,988)
融資租賃承擔	(136)	136	—

以下對賬闡述如何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時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調節至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於首次採用日的租賃負債：

千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調節至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2,355
減：未來利息開支	(2,999)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融資租賃負債	13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u>29,492</u>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租賃負債所應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7.24%。

(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定義為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資產（相關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的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段使用期：(a) 擁有因使用被識別資產而獲得幾乎全部經濟利益的權利以及(b)有權決定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時，合約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中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所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附帶的風險和報酬的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若租賃確定為經營租賃，則承租人會在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確認為開支。租賃相關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項，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屬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及租賃期在開始日後少於12個月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減任何收到的租賃激勵；(iii)承租人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iv)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承租人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至規定狀態所發生的估計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發生，則作別論。除了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或本集團應用重估模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型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型，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而符合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

就本集團而言，為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按公允價值列值。對於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並按公允價值列值。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使用權資產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使

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經根據租賃協議租賃若干物業，而本集團行使其判斷力並認為其屬為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類別資產。因此，租賃協議有關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餘成本列值。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以於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如果可直接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租賃付款額須使用該利率折現。如果無法直接確定該利率，本集團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賃期內就相關資產的使用權作出的付款而於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者被視為租賃付款額：(i)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ii)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初始按於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計量）；(iii)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承租人應付的金額；(iv)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時，該選擇權的行權價；及(v)在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在開始日之後，承租人須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額；及(iii)重新計量賬面金額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例如指數或利率發生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額變動或對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

(iii)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經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採用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結餘的調整。列報的二零一八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而是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所允許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呈報。

本集團已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經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相等於租賃負債，並就於緊接首次採用日前的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與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的金額進行調整。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於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經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ii)對於租賃期將於首次採用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將該等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iii)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費用；及(iv)在確定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合約的租賃期時，使用了後見之明。

此外，本集團亦已經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致：(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租賃合約及(ii)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第4號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

本集團亦已經租賃其若干汽車，有關租賃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由於本集團已經選擇就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累計影響法，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的融資租賃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為緊接該日期前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釐定的賬面金額。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已經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改進項目

下列已頒佈的新訂準則以及準則的修訂本、詮釋及改進項目並未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貢獻 ³

¹ 適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修訂原擬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日期已經延遲／移除。繼續允許提前應用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該修訂澄清，如果要構成業務，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實質性過程，二者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並為何謂「實質性過程」提供大量指引。

此外，該修訂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替換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並持續產生產出能力的評估，同時縮小了「產出」及「業務」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於向客戶銷售的商品及服務產生的回報，而非成本降低。

該修訂亦引入了可選的集中度測試，以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該修訂澄清「重大」的定義及解釋，其統一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及概念框架的定義，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內的其他輔助規定納入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修訂修改部分特定套期會計要求以為利率基準改革所引致的不確定性的潛在影響提供解決措施。此外，該修訂要求公司為投資者提供有關其受有關不確定性直接影響的套期關係的額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會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作為在保險合約發行人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合約的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的單一原則為本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貢獻」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的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僅須就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尚無法說明該等新修訂是否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發生重大變動。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透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調配資源。董事會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從產品及地理角度考慮業務。董事會定期從產品及地理角度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以評估表現及作出分配資源決策。營運分部乃根據產品釐定。管理層根據毛利的計量評估運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三個產品分部，即電子產品配件、建築及工業產品以及門及窗框架系統，並於五個地理區域經營業務，即中國（不包括香港）、澳洲、北美、香港及其他地區。

各可呈報產品分部的描述如下：

可呈報產品分部 產品類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電子產品配件	消費電子產品的鋁零件，包括電腦的散熱器及底盤
建築及工業產品	出售作建築及工業用途的產品，包括門及窗框架、幕牆、欄杆、運輸工具的機身零件、機械及電子設備以及消費者耐用品
門及窗框架系統	出售門及窗框架系統產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電子 產品配件 千港元	建築及 工業產品 千港元	門及窗框架 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408,473	1,218,019	90,936	1,717,428
銷售成本	(363,936)	(1,240,967)	(109,792)	(1,714,695)
分部毛利／(毛損)	44,537	(22,948)	(18,856)	2,733
未分配經營成本				(395,166)
其他收入				12,699
其他收益－淨額				1,462
財務成本－淨額				(111,387)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9,659)

未分配經營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租金及差餉，以及其他一般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電子 產品配件 千港元	建築及 工業產品 千港元	門及窗框架 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717,516	788,828	135,871	1,642,215
銷售成本	<u>(602,449)</u>	<u>(762,150)</u>	<u>(124,880)</u>	<u>(1,489,479)</u>
分部毛利	115,067	26,678	10,991	152,736
未分配經營成本				(317,094)
其他收入				13,877
其他收益 – 淨額				5,700
財務成本 – 淨額				(63,993)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 投資的業績				<u>(66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209,436)</u></u>

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內及某一時點在以下區域內通過以下主要生產線從轉讓商品和服務中獲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的分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子 產品配件 千港元	建築及 工業產品 千港元	門及窗框架 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要地域市場				
中國	408,473	717,207	90,936	1,216,616
澳洲	—	236,544	—	236,544
北美	—	50,619	—	50,619
香港	—	71,173	—	71,173
其他地區	—	142,476	—	142,476
總計	<u>408,473</u>	<u>1,218,019</u>	<u>90,936</u>	<u>1,717,428</u>
主要產品／服務				
銷售商品	407,362	1,218,019	90,936	1,716,317
加工費	<u>1,111</u>	<u>—</u>	<u>—</u>	<u>1,111</u>
	<u>408,473</u>	<u>1,218,019</u>	<u>90,936</u>	<u>1,717,428</u>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407,362	1,218,019	90,936	1,716,317
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u>1,111</u>	<u>—</u>	<u>—</u>	<u>1,111</u>
	<u>408,473</u>	<u>1,218,019</u>	<u>90,936</u>	<u>1,717,428</u>

客戶合約收入的分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子 產品配件 千港元	建築及 工業產品 千港元	門及窗框架 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要地域市場				
中國	717,516	262,206	135,871	1,115,593
澳洲	—	301,286	—	301,286
北美	—	53,100	—	53,100
香港	—	75,177	—	75,177
其他地區	—	97,059	—	97,059
總計	<u>717,516</u>	<u>788,828</u>	<u>135,871</u>	<u>1,642,215</u>
主要產品／服務				
銷售商品	712,490	788,828	135,871	1,637,189
加工費	<u>5,026</u>	<u>—</u>	<u>—</u>	<u>5,026</u>
	<u>717,516</u>	<u>788,828</u>	<u>135,871</u>	<u>1,642,215</u>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712,490	788,828	135,871	1,637,189
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u>5,026</u>	<u>—</u>	<u>—</u>	<u>5,026</u>
	<u>717,516</u>	<u>788,828</u>	<u>135,871</u>	<u>1,642,215</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毛利按銷售所源自的地區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1,216,616	236,544	50,619	71,173	142,476	1,717,428
銷售成本	(1,258,669)	(200,573)	(35,322)	(67,456)	(152,675)	(1,714,695)
(毛損)／毛利	<u>(42,053)</u>	<u>35,971</u>	<u>15,297</u>	<u>3,717</u>	<u>(10,199)</u>	<u>2,73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北美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額	1,115,593	301,286	53,100	75,177	97,059	1,642,215
銷售成本	(1,014,665)	(267,253)	(40,069)	(66,210)	(101,282)	(1,489,479)
毛利／(毛損)	<u>100,928</u>	<u>34,033</u>	<u>13,031</u>	<u>8,967</u>	<u>(4,223)</u>	<u>152,736</u>

佔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中國客戶A	269,477	476,208
中國客戶B	<u>239,019</u>	<u>—</u>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按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所在的國家釐定。位於各自地理位置的非流動資產總額(不計及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國	1,341,876	1,299,305
香港	4,193	4,637
其他國家	25,683	15,211
	<u>1,371,752</u>	<u>1,319,153</u>

由於並無定期向董事會提供相關數據，故並無呈列各須予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

5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92,852	425,988
減：確認的減值虧損	<u>(16,716)</u>	<u>(6,011)</u>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376,136	419,977
應收票據	<u>7,755</u>	<u>–</u>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 淨額	<u>383,891</u>	<u>419,977</u>

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i)貨銀兩訖；及(ii) 30至90天(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90天)的信貸期作出。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擔保的抵押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到期日計算，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245,107	308,551
1至30天	70,963	61,929
31至60天	20,418	25,617
61至90天	18,756	7,972
91至180天	25,833	6,421
181天至一年	1,487	3,214
超過一年	1,327	6,273
	383,891	419,977

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6,713	98,37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19,972	37,711
31至60天	23,790	40,211
61至90天	7,849	5,675
90天以上	25,102	14,778
	76,713	98,375

7 應付董事款項

有關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8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列入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4,000	4,700
經營租賃 – 土地及樓宇	–	17,8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714,695	1,489,4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625	3,109
出售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虧損	–	2,683
僱員福利開支	350,527	305,64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虧損	630	–
折舊：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363	95,018
–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	2,306
– 使用權資產 – 土地及樓宇	19,446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6,412
撇銷存貨	–	4,117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9	2,967
撇銷使用權資產	4,904	–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45	–
存貨的減值虧損	6,893	–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0,718	3,560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827	–
法律及專業費用	19,626	17,763
支付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予本集團顧問	570	–

9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政府補助 ⁽ⁱ⁾	4,371	3,801
沒收客戶按金	—	338
保險索償	139	450
銷售廢料，淨額	3,614	7,762
租金收入	930	—
海關退款	1,264	—
其他	2,381	1,526
	12,699	13,877

- (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3,9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30,000港元）乃收自若干中國政府當局以開發知識產權（專利）、社會保障津貼以及為本集團的設備進行技術改造。獲取該等補助概毋須達成任何條件或或然事項。餘款乃於有關年度內由遞延收入轉撥至綜合全面收益表。

10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62	(27,754)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33,454
	1,462	5,700

11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評稅利潤以兩級制稅率計算，應評稅利潤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任何部分應評稅利潤則按16.5%的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

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盈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因此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

根據澳門政府頒佈的第58/99/M號法令第12條，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澳普（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4,110	20,271
海外稅項		
– 本年度	1,825	3,818
	<u>5,935</u>	<u>24,089</u>

12 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及其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年初	–	4,463
出售	–	(3,552)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業績	–	(662)
匯兌差額	–	(249)
	<u>–</u>	<u>–</u>
於年終	<u>–</u>	<u>–</u>

13 股息

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宣佈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14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495,594)</u>	<u>(233,46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千股)	<u>1,199,405</u>	<u>1,199,405</u>

攤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是假設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並未獲認購，原因為其產生了反攤薄效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無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保留意見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聘審核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下文部份載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的事項的可能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準

(1) 應收客戶的款項以及與客戶之間的潛在關係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所述，獨立專業顧問曾進行調查，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調查」）。調查及其他文件揭發有關 貴集團與其中一位客戶（客戶C，詳情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A)）之間的潛在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考慮客戶C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於二零一八年的最新發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A)），彼等認為，彼等並無回收客戶C之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理預期，因此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確認。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然而，於我們審核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無法就應收客戶C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零港元是否公平列值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由於該等審核範圍限制，我們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已予修改，此乃由於我們無法信納客戶C之貿易應收款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撇減是否適當。由於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範圍限制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二零一九年相關數字及二零一八年數字是否可資比較的可能影響，我們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亦已予修改。

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中，管理層無法就 貴集團與客戶C之間的關係向我們提供充分資料及解釋。因此，我們無法信納 貴集團是否與客戶C存有任何關聯方關係，以至於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關聯方交易的準確度及完整性。由於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範圍限制對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關聯方披露是否可資比較的可能影響，我們就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亦已予修改。

(2) 於前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向其提供墊款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B)所述，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擁有Leading Sense Limited (「**Leading Sense**」) 的45%股權，而Leading Sense則以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賬面值為零港元，並錄得向Leading Sense及其附屬公司 (「**Leading Sense集團**」) 提供賬面值為零港元 (減值虧損後) 的墊款。此等零港元之結餘乃結轉自過往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考慮Leading Sense集團之墊款減值評估於二零一八年的最新發展 (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B))，彼等認為，彼等並無回收墊款的合理預期，因此墊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確認。然而，在我們審核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無法就應收Leading Sense集團之墊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零港元是否公平呈列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證據。基於上述審核限制，我們無法信納Leading Sense集團之墊款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撇減是否適當。因此，我們給予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為有保留意見。由於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已修改意見對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二零一九年相關數字及二零一八年數字是否可資比較的可能影響，我們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亦已予修改。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出售其於Leading Sense之全部股權，並錄得出售收益1美元(相當於8港元)。管理層無法取得Leading Sense集團之財務資料，亦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無法聯絡Leading Sense集團之其他股東或管理層。因此，我們無法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信納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零港元及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8港元是否已於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內公平呈列。因此，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已予修改。由於我們就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的非標準意見對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二零一九年相關數字及二零一八年數字是否可資比較的可能影響，我們就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亦已予修改。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業務及財務概覽

本集團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多個生產廠房的鋁產品製造商，生產豐富及多元化的優質產品組合及銷售予其客戶。本集團的廠房有策略地分佈於廣東省、河南省、新疆省(實際上位於中國的南部、中部及西北部)，讓本集團能夠在不同地點以更優之生產成本服務客戶。本集團主要製造三類產品：(i)電子產品配件、(ii)建築及工業產品，以及(iii)門及窗框架系統。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收益總額為1,7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4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5%。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下跌至本年度的0.2%。毛利率下降乃源於：(i)市場環境充滿競爭以及持續不利的因素及市場之波動（例如中美貿易戰），其致使本集團接受利潤率轉差以換取銷售額；及(ii)擁有最高毛利率之電子產品配件分部之銷售額有所下降。

股東應佔除稅後淨虧損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本年度的496百萬港元。其主要是由於(i)毛利貢獻下降；(ii)本集團就持續擴充借貸導致財務成本上升；(iii)僱員福利開支上升以及為提高本公司之效率及生產力而減少僱員人數以致遣散費上升；及(iv)本公司搬遷生產設施以致經營開支上升，而搬遷亦導致初期之勞動力和機器效率下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各分部貢獻的收益呈列如下：

	收益		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業務分部				
– 電子產品配件	408	717	23.8%	43.7%
– 建築及工業產品	1,218	789	70.9%	48.0%
– 門及窗框架系統	91	136	5.3%	8.3%
總計	<u>1,717</u>	<u>1,642</u>	<u>100.0%</u>	<u>100.0%</u>
地域分部				
– 中國	1,217	1,116	70.9%	68.0%
– 澳洲	236	301	13.7%	18.3%
– 北美	51	53	3.0%	3.2%
– 香港	71	75	4.1%	4.6%
– 其他地區	142	97	8.3%	5.9%
總計	<u>1,717</u>	<u>1,642</u>	<u>100.0%</u>	<u>100.0%</u>

電子產品配件

電子產品配件分部對本集團收益總額的貢獻約為40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17百萬港元減少43%。毛利率於本年度下降至11%，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6%。二零一九年的環球市場環境，包括中美貿易戰爆發，總體上對市場氣氛產生了不利影響；因此，其成為其中一個導致電子產品配件分部收益及毛利率轉壞的因素。

建築及工業產品

於本年度，建築及工業產品分部之收益及毛利率分別為1,21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89百萬港元）及-2%（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於本年度內，中國的銷售上升174%，收益為7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62百萬港元）。毛利率下跌是由於中國低利潤率的銷售大幅增加引致。

門及窗框架系統

於本年度，門及窗框架系統分部之收益及毛利率分別為9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36百萬港元）及-21%（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有鑑於門窗業務的營商前景不明朗，本集團正在審視該業務分部。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89百萬港元增加15%至本年度的1,715百萬港元。有關增加高於本年度銷售額之5%增加，主要原因為建築及工業產品之銷售成本大幅增加。除此之外，本公司之生產設施由增城搬遷至南陽市對廠房的生產力構成影響。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3百萬港元下跌至本年度的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下跌至本年度的0.2%。維持銷售將能有效吸收固定成本、保持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並讓本集團取得所需能力以把握未來的機遇及內化潛在利益。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0百萬港元，增加13%至本年度的7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新疆廠房建築及工業產品之交通運輸成本較高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7百萬港元，增加28%至本年度的31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乃由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股份成功在聯交所復牌以及減少人手導致之遣散費產生的非經常性僱員利益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包括銷售廢料淨額4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百萬港元變為於本年度的1百萬港元。該變化主要是由於澳元（「**澳元**」）兌港元（「**港元**」）的匯率下降影響到等值港元銷售金額以及美元（「**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的匯率上升（美元乃用於中國若干業務貿易）的影響兩者的抵銷影響，因而產生整體匯兌收益。

財務收入

本年度財務收入主要包括約1百萬港元利息收入，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0.2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於本年度約為113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64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百萬港元，變動至本年度的6百萬港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的貨幣匯兌差額

貨幣匯兌差額於本年度約為11百萬港元，主要因人民幣兌港元的貨幣換算差額所致。

前景

於二零二零年年初，COVID-19帶來的挑戰是前所未有的，本集團所有生產設施均被打亂，導致農曆新年假期後延遲恢復生產超過一個月。管理層將會繼續監察有關情況，並相應調整本集團的策略。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下旬，廣州市城市更新局宣佈，本集團增城廠房座落的增城土地歸入增城城區重建計劃。因此，管理層一直在實行搬遷計劃，將在廣東省增城市之製造設施搬遷至河南省南陽市。

根據廣州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發出的穗建前期(2019)1802號文件以及廣州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作出之進一步公示，增城土地的土地收儲已經開始。本公司將會密切監察有關增城土地之重新發展及土地收儲過程，從而就實現增城土地之價值取得美滿的結果。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公告內所披露，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榮陽鋁業有限公司與鶴山市人民政府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鶴山市人民政府同意就位於中國廣東省江門鶴山市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進行公開招標。本集團有條件同意並擬透過公開招標分三階段收購土地使用權。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擬於鶴山工業城A區設立一個新的生產基地，以製造及生產高性能及高精密度鋁產品，包括高端鋁合金及模具、硬件部件、散熱器及其他電子部件，主要乃為滿足海外市場的需求。有關投資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公告內。

管理層改變了供應鏈策略，將鋁錠熔化成鋁型材棒，而鋁型材棒為本集團產品其中一種主要原材料。新設立位於新疆的生產鋁型材棒製造設施生產亦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展開。由於在新疆之熔煉成本中的電費較低，本集團不僅可受惠於較低之生產成本，而且在未來本集團產品之關鍵原材料的供應可以更為穩定。

本集團將會繼續為產品開發市場，著重對海外客戶銷售，並致力提升毛利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在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狀況後，主要以借款提供其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5.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百萬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47.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百萬港元）、以人民幣列值的計息借款1,533.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7.5百萬港元，以人民幣列值）而並無任何融資租賃承擔（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百萬港元，以港元列值）。

資產質押

本集團為數25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2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百萬港元）的樓宇、11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百萬港元）的廠房及機器、4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21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存貨以及4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銀行存款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

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毛利率 ⁽¹⁾	0.2%	9.3%
權益回報率 ⁽²⁾	(203.7%)	(31.3%)
利息覆蓋率 ⁽³⁾	(3.36)	(2.27)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⁴⁾	0.62	0.60
速動比率 ⁽⁵⁾	0.44	0.41
資產負債比率 ⁽⁶⁾	630.6%	119.2%
負債權益比率 ⁽⁷⁾	624.1%	116.1%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2) 權益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3) 利息覆蓋率乃按除利息及稅項開支前的盈利除以財務成本計算。

(4)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5)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6)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7) 負債權益比率乃按總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0,000,000港元，分為1,2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股份。

外匯及其他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從主要客戶的銷售中收取澳元、美元及人民幣，而本集團的大部分原材料採購是以人民幣結算。由於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故此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構成影響。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購買任何工具對沖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一旦澳元及人民幣的匯率發生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本集團面臨商品價格風險，因為鋁錠為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工具以減輕鋁價波動所產生的風險。鋁價變化或會影響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報告期後事項

謹此提述上述投資協議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之公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榮陽實業(江門)有限公司已經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公開招標成功競投目標土地第一期之土地使用權，其包括地盤面積約為133,332.99平方米，有關代價為人民幣46百萬元(相等於約51.52百萬港元)。有關目標土地第一期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之公告內。

2019冠狀病毒病於二零二零年初在中國爆發並於全球蔓延後，本集團各營運點已經及繼續落實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包括延後位於中國的辦公室於農曆新年假期後的復工日期、對人員流動及交通運輸安排實施若干程度的限制及控制、加強工廠及辦公室的衛生及防疫要求並鼓勵增加社交距離等。本集團仍在評估相關影響，目前無法定量估計對本集團的影響。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24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9百萬港元)，其主要涉及在中國購買機器。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2,700名員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0名）。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個別僱員的經驗與資歷以及整體市場情況而釐定。本集團亦確保會因應僱員的需要，為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機會。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35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6百萬港元）。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就其可得之資料確認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主席）、梁家鈿先生、張華強博士及陳啟能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已經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刊發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alum.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其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及可在以上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華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明杰先生及李潔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紹援先生、梁家鈿先生、張華強博士及陳啟能先生。